歐格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105年第2次董事會議事錄

開會時間：105年5月12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公司會議室。

出席董事：李廣浩、翁禎祥、陳玫伶、莊豐裕、謝景棠、黃榮文、張甲賢共7人。

請假或缺席董事：無。

列席人員：監察人-韓東蓮、李淑鶯、黃章慶共3人。

公　司-林瑞峰(協理)、劉玉靜(稽核主任)共2人。

主　　席：董事長　李廣浩　　記　　錄：林瑞峰

宣佈開會：達法定人數，謹宣佈開會。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(詳附件)

二、財務業務報告。(詳附件)

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。(詳附件)

四、其他報告事項：

1.「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」執行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(1)依臺灣證券交易所104年9月21日臺證上一字第1041804315號函規定，將「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」執行情形，按季提報董事會。

(2)目前正在進行「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」第二項工作項目，請參閱附件。

2.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。

說明：(1)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，依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進行一〇四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，綜合評估結果為「整體董事會績效尚屬有效運作」。

(2)有關一〇四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分結果，請參閱附件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一、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
二、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(一)案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，提請　承認。

說明：1.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，併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何瑞軒會計師、陳招美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，請參閱附件1。

2.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將依法公告申報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二)案由：本公司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修訂案，提請　討論。

說明：1.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03 年 11 月 7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30022825 號函發佈之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修正條文，擬修訂本公司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之部份條文。

2. 本公司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，請參閱附件 2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。

主　席：李廣浩

記　錄：林瑞峰